

证券代码：920305

证券简称：*ST 云创

公告编号：2026-008

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业绩预告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 2025 年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 业绩预告期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 业绩预告情况

✓ 年度净利润为负值

✓ 上年公司股票因触及财务类强制退市情形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的首个会计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5,350~5,750	5,040	6.15%~14.09%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5,220~5,620	5,040	3.57%~11.51%

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14,900~-13,900	-17,361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900~-13,900	-17,408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900~-12,900	-17,439	-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变动比例%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8,278~49,278	63,178	-23.58%~-22%

二、本期业绩重大变化的主要原因

本期受行业环境、市场竞争等影响，行业市场需求萎缩，项目数量、建设规模减少，项目实施进度放缓，导致营业收入增长缓慢。

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各项资产进行了全面减值测试，经审慎评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应收款项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对闲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报废，本报告期减值准备计提和营业外支出金额预计较大幅度增加。

受上述因素影响，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所减亏，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将出现亏损。公司将通过提高运营效率、推行项目制考核激励办法、提升成本与费用管控水平、加大应收账款回款力度等系列提质增效举措，促进公司业务能力提升，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三、风险提示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年报数据以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2、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交易于 2025 年 5 月 6 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种风险警示情形尚未消除。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3.9 条规定：“上市公司因出现本规则 10.3.1 条规定的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实际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情形相应年度次一年度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一）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5000 万元；（二）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三）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四）追溯重述后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5000 万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期末净资产为负值；（五）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六）未按照规定时间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因实施完成破产重整、重组上市或者重大资产重组按照有关规定无法披露的除外；（七）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若公司出现前述情形任一情形，公司股票将面临最终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3、2025 年 4 月 2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 0102025006 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监管部门相关调查结果。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如果公司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且违法行为触及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情形的，公司股票可能存在终止上市风险。

4、目前，公司不存在筹划或者实施重大资产重组计划。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29 日